

敬啟者：

《 中 四 學 習 成 長 營 》 通 告

本校定於十月十六日（星期五）為中四級學生舉行《學習成長營》，目的是提升學生的學習策略，激發正面積極的學習動機及興趣，讓學生能及早適應及回應高中學習上的需要；班主任亦能藉此訓練營，加強經營班級，營造積極正面的班風，增強同學對學校的歸屬感。除特殊原因外，所有中四學生均須參加訓練營，詳情如下：

活動地點：本校課室、禮堂及上水展能運動村

集合地點：本校禮堂

集合時間：7:45 a.m.

解散地點：學校

回程時間：4:30 p.m.

費用：六十元正（旅遊巴來回費用）

備註：穿着便服，請自備食水

現特請各位家長訓令 貴子弟緊記在訓練營中須遵照老師指示，並須嚴格遵守後頁的守則，注意紀律及個人安全。如 貴子弟因特別原因而未能出席活動，請於一星期前作書面申請，請家長提醒學生須於當日（7:45a.m.-4:30p.m.）回校溫習。家長填妥回條後，請著 貴子弟於十月九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。

此致

中四級家長

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

校長謹啟

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

回條

家長通告第 49 號（一五至一六）

本人知悉並同意學生_____（_____ 班_____ 號）參加本年度《中四學習成長營》，本人已細閱《訓練營守則》（後頁），並會督促子弟在訓練營期間遵從老師的指示。

訓練營當日若發生任何事故，請聯絡_____（姓名）_____（電話）。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_____ 簽署：_____

（請用正楷書寫）

日期：_____

（本部份由校務處保存）

《訓練營守則》

由於本訓練營乃中四級重要群體活動，同學們必須遵守下列事項：

1. 所有中四級學生必須準時於7:45am前回校，全部學生需要到本校禮堂集合，並按照班別分到列隊，靜候班主任及隨隊老師點名。
 2. 凡因遲到而趕不上出發之學生必須盡速返回學校向駐校老師報到，並全日留校接受指導及自修。
 3. 可以穿著便服，惟需樸素整潔，適合進行體能活動，不可奇裝異服(如配戴飾物、染髮、穿拖鞋等)。另請注意天氣變化，穿著合適衣物。
 4. 學生須帶備身份證或兒童身份證。
 5. 學生必須服從在場老師及教練的指導。
 6. 乘搭旅遊車時，須安坐車廂之中，不可隨意走動、高聲呼叫，或在座位上進食，更不得把頭、手伸出窗外，免生意外。
 7. 嚴禁在活動地點進行一些危險活動，如在馬路上踏單車，在沙灘或溪澗游泳，攀爬危險山坡等。
 8. 嚴禁邀約外間人仕到旅行地點，以免對其他同學造成滋擾。
 9. 不應與外間任何人仕發生爭執，遇有衝突事情，應盡速找在場老師協助，絕不可私自解決。
 10. 注意保管私人財物，避免攜帶過多金錢或貴重物品。
 11. 若旅行途中，身體突感不適或發生意外，須立即向在場老師報告。
 12. 愛護環境，切勿亂拋垃圾，破壞公物。
 13. 學生應與動物(例如：猴子、貓或狗等)或禽鳥保持距離，切勿與動物嬉戲或給予任何食物。
 14. 在活動期間，未經負責老師批准或帶領，學生不可遠離指定之活動範圍。
 15. 回程時，學生須準時於指定地點集合，等候老師指示。
 16. 凡已獲批准而不需出席訓練營之同學，必須於7:45am前返回學校，往禮堂向有關老師報到，並全日於圖書館內接受老師指導及自修。
 17. 訓練營當天非學校假期，各學生均不可無故缺席，若學生於該日突因身體不適而不能出席者，須於當日早上致電學校請假，並於返校第一天時出示醫生紙，否則一概作曠課論。
 18. 天氣不穩之安排
- ☆ 如教育局於當天上午6:00或以前宣佈停課，學生不用回校。